



丁巳 02
15

北京出版社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

图字：01-96-0279

**1996 年中文简体字版由台湾东方出版社
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出版**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**小公子/[美]白涅德夫人原著；黄得时改写。—北京：北京
出版社，1996.9**

(世界少年文学精选)

ISBN 7-200-03000-7

**I. 小… II. ①白… ②黄… III. 世界文学名著—少年
版 IV. I 287.5**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6)第 09780 号

小公子

XIAOGONGZI

[美]白涅德夫人/原著

黄得时/改写

北京出版社出版**

(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)

邮政编码：100011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北京朝阳北苑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6.75 印张 107 千字

1996 年 9 月第 1 版 1998 年 9 月第 2 次印刷

印数：20001—25 000

ISBN 7-200-03000-7

1•376 定价：11.00 元



● 黄得时

亲情和友情

《小公子》是世界著名的少年读物，原名叫做《小伯爵冯德罗》，是美国著名女作家白涅德夫人的杰作。

原书于一八八六年开始在杂志上连载，博得广大读者的好评。后来印成单行本出版，轰动一时，人人争看这本书。由于求者万千，供应不足，立即增印到几百版。在短短的几个月后，全美国几乎没有人不知道这本书的小主角“薛特利”。

接着，社会上流行了一种称为“冯德罗式”的服装，几乎每一个家庭，都喜欢让自己的男孩子，头戴黑绒帽子，身穿花边领子的天鹅绒衣服。

白涅德夫人有两个心爱的儿子，老大长得特别聪明可爱，据说她写《小公子》的时候，

✿ 序

就是以她的大儿子当薛特利的模特儿。由这本书里面，我们可以体会到，白涅德夫人是用如何深切的感情，来描写这故事里的小主角。

任何人在看过这故事以后，对于那位长得清秀可爱、勇敢和热情的薛特利，以及照顾着他的艾罗尔夫人那种高贵温柔的品格，都会深受感动。

在纽约贫穷的后街居住的时期，薛特利那种天真烂漫的生活，是多么令人喜悦。

后来他突然被迎接到底国去，当了伯爵的继承人。虽然这小小的年纪便处身在横暴的老伯爵面前，然而他却毫不畏惧。以他纯洁率直的本性，更热烈地爱着老伯爵，终于转变了老伯爵那种暴躁、刻薄的脾气，在不知不觉间，把他导入了人生的乐趣中，并且给他周围的人，以及他所管辖的领地上的佃农们，带来了光明的希望和幸福。

本书提醒我们：在这世界上最美好的东西，莫过于同情和怜悯，而且无论怎样顽劣和冷酷的人，终究抵挡不住深切的信赖和纯洁的爱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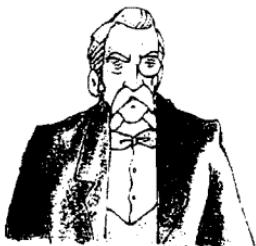
《小公子》曾被翻译成几十个国家的文字，也在全世界的父母亲及少男、少女们的心里，燃起了灿烂的火光。又有许多次被搬上舞台，拍成电影，博得了很多人的喝彩和赞誉。



薛特利：本书的主角。他是个非常可爱而勇敢的小男孩，父亲很早就去世了，和母亲两个人，住在纽约后街，过着安乐的日子。有一天，一位使者从英国来访问他们，他这时才知道自己原来是英国道林可特伯爵的孙子。接着，他便被接到英国去当伯爵的继承人。可是他祖父是个冷酷而横暴的老贵族，所有的仆役和在他领地的住民，一见了他就像见了鬼神似的畏惧，都设法躲避他。小小年纪的薛特利离开了母亲的身边，单独住到城堡中后，便以他那纯洁清高的天性，启开了老伯爵紧闭多年的感情之门，更使他领地的人们，得到了春天般的温暖和快乐。



艾罗尔夫人:薛特利的母亲。她是一位美丽而聪慧的妇人，丈夫死了以后，倾全部的心力教养她的独生子。薛特利之所以能够具有纯洁清高的灵魂，完全是受了他母亲的熏陶。当专制的伯爵逼迫她和心爱的独生子分居以后，她虽然悲伤万分，可是并没有陷入绝望中，仍然不断地教导儿子，使他走入正大光明的路。最后终于改变了老伯爵固执的脾气，母子两人再度团聚。



道林可特伯爵:薛特利的祖父。是个极端顽固、冷酷、横暴的老贵族。他甚至厌恶自己的儿子，摒拒近亲，他既没有朋友，也没有忠心的仆役，把自己陷进孤独和憎恨的深渊，他实在是一个可怜的老人。但是突然出现在他面前的小孙子，却使他得救了。由于薛特利的关系，他才渐渐地懂得爱的真谛，以温柔的眼光看待周围的一切，同时也感受到人生的乐趣。



赫维善先生：道林可特伯爵家的法律顾问。他受老伯爵的委托，到纽约去寻访薛特利母子，并把他们接到英国。当赫维善第一眼看见薛特利时便深深地喜欢他，以后一直为维护他的权益而尽心尽力。



倍维斯夫人：她自称和道林可特伯爵的长子倍维斯结过婚，虽然长得很美丽，但是生性奸诈。当薛特利来到伯爵家以后，她也带了一个孩子来，声称她自己亲生的这个儿子，才是伯爵家真正的继承人，因而引起了一场大风波，轰动了整个社会。



布士：他在纽约后街开设食品杂货铺，是个顶爱抬杠的老顽固，但是不知怎的，他却和薛特利非常谈得来，两人居然成了莫逆之交。他最厌恶贵族，每天看了报纸便破口大骂英国贵族，但是他最好的朋友却当了贵族，使他很伤脑筋。



狄克：薛特利的好朋友，以在纽约闹市区替顾客擦皮鞋为业。他为人聪明机智，虽然失了学，可是很有向上心。他知道薛特利在英国遇到了困难，便竭力想办法要帮助朋友解决困难，他和哥哥彭哲明因此大大地活跃了一番。



第一部	1
好朋友	2
意外的访客	7
誓 约	12
赛 跑	18
什么是伯爵	23
再见！美国	34
第二部	43
轮船上	44
妈妈的寓所	47
道林可特城	53
初见面	59
新朋友	72
小慈善家	80
教堂中	90
小骑士	94
第一封信	100
贫民窟	106
大宴会	111



目 录

第三部	125
强敌出现	126
霍布士和狄克	132
亲友的危急	140
两个妇人	147
老鹰的悲哀	154
朋友的救援	161
水落石出	170
伯爵也不错	182
小公子万岁	185

第一部分



[REDACTED]

这天，纽约从清晨开始就显得又闷又热。

食品杂货店的老板霍布士先生，是个有名的固执而且严肃的老头儿。

他坐在店里的靠椅上，正看着一份伦敦画报，上面刊载了华丽的宫廷仪式的图画。他两眼注视着报纸，鼻尖上还冒出了汗珠，嘴里兀自咒骂着：

“真是可恶！得意忘形也该有个分寸……。等着瞧吧！被踏在他们脚底下的人们，总有一天会站起来，把这些家伙打得落花流水。到那时候，什么侯爵啦、伯爵啦，看他们还能不皱起眉头痛哭吗？”

就在这时忽然有个小孩子从外面跑进来，用清脆的声音说道：“霍伯伯！什么事情把你气成这样啊？”

这位少年大约七八岁的样子，一头卷曲的金发耷拉到两肩上，面貌清秀。看起来非常逗人喜欢。

“噢！原来是薛特利啊！”

霍布士听见少年的声音，满脸笑容地抬起头来看他。两三滴大汗珠从鼻梁上滑下来，渗进他那稍微突出来的嘴唇里，但他却满不在乎。



“今天为什么来得这么迟？你在忙些什么事情？”

“刚刚和小朋友做行军游戏，因为我当指挥官所以一直脱不了身。”

那孩子说得很认真，说罢就跳上旁边的高脚椅子上坐了下来。

这位少年名字叫做薛特利，他和母亲两个人住在对面的小巷子里，母子两人相依为命，过着快乐的生活。

在这附近一带，他是个天真活泼、聪明伶俐、健谈且不怕生的孩子，所以人见人爱，凡是见过他的人，都非常喜爱他。

薛特利有各式各样的朋友，有大人，有小孩儿，有的是太太，还有女佣。他也认识马路边那个擦皮鞋的青年，又和卖牛奶的小姑娘很要好，还有在公园门口卖苹果的老太婆跟他也很谈得来。

其中跟他最要好的，就是这家杂货店的老板霍布士老头儿。

他们俩固然年龄相差很多，性格也完全不同，但是不知什么缘故，两人就是极为相投。薛特利一天不到霍布士的杂货店，坐在那高脚椅子上和霍老头儿谈上几句，他就觉得不舒服。而霍老头虽然一天到晚老是板着脸孔，但是只要一见到薛特利，立刻变得笑口常开，而且开始喋喋不休讲个不停。



他们真是无话不谈，从自身琐事，谈到国家大事、美国历史，有时也谈美国的将来。

尤其是当霍布士谈起他参加美国独立战争的时候，不管重复了多少遍，老是谈不腻，说不厌。霍布士照例会破口大骂狡猾的英国军队，然后又满口称赞美军勇士为了争取自由而奋斗牺牲的英勇事迹。

霍老头儿总是比手划脚地大谈特谈，仿佛身历其境似的谈得津津有味。其中当然有很多是不确实的，都是他自己虚构的故事，可是薛特利却完全迷住了，根本就不怀疑其中的情节。

他听故事的时候非常认真，一双眼睛睁得极大，闭着气红着脸，连头发被汗水湿透了都不知道。

听完故事的当天晚上，在薛特利家中，必定会由薛特利嘴里说出比霍布士所描述得更精采、更紧张的情节。碰到这种情形，女佣人玛丽照例又要担心摆在桌上的晚餐会凉了下来。

由于这样的关系，薛特利虽然年纪不大，却很懂得谈论和考虑复杂的事情。这些可以说都是从霍布士那儿学来的。

例如不久前选举总统的时候，他们两人对谈得非常激昂，好像没有了他们，国家就会垮台似的。当竞选活动达到最高潮的那个晚上，在满街兴奋和拥挤的人群里，只见有个逗人喜爱的小孩子骑在一个胖老头的





肩上，挥舞着帽子高呼万岁，那就是薛特利和霍布士。

现在薛特利坐在高脚椅子上，那两只聪慧的眼睛凝视着霍布士，满像一回事似地问道：“霍伯伯！您刚才为什么生气呀？是不是总统做出令人不快的事情啊？”

“不……不是。让我冒火的是这个！”

霍布士愤怒地拍了一下报纸，推到薛特利面前。薛特利接过来一看，原来画报上面画着大群的英国贵族，个个穿着高贵漂亮的礼服，聚集在一间豪华的礼堂里面，正在举行仪式。

“你看看这些侯爵、伯爵他们那副傲慢不逊、目中无人的样子。他们对于穷苦的人向来都是冷酷无情，为所欲为，认为旁人都是牛马，只有他们自己才是人类。看看他们装扮得多么高贵，极尽奢华的能事，可是却没有人敢过问，世界上还有比这更混帐的事吗？”

原来霍布士的老毛病又发作了。他是最讨厌贵族的。

薛特利听了只是不断地点点头，说道：“不过那是隔着大西洋那边的英国的事情吧？”

“当然啦！在美国没有这些恶心的东西，所以感觉上舒服多了。”

“霍伯伯，您不是也认识一些侯爵和伯爵吗？”

“什么话？谁认识他们呀？如果他们到我店里来



的话，我绝对不让那些贪婪的贵族坐在我的饼干桶上！”

他说话的神气非常认真，好像那些贵族正在他面前似的。他向四周围看了看，然后用手把前额的汗珠擦掉。

薛特利虽然不懂得什么是贵族，但是他觉得被霍布士骂的那些人们有点可怜，所以他说：“他们也许不知道当贵族是坏事，所以才会去做侯爵或伯爵的吧？”

霍布士摇着头说：“什么话！他们正以此为荣呢！真是岂有此理！”

他说得非常果断，又斜着眼睛，恶狠狠地瞪了瞪那张报纸上的图画。

就在这时候，忽然从门外传来女人的喊声：“宝宝！妈妈在叫你呢！赶快回去吧！”

那是薛特利家里的女佣人玛丽，她的脸色惨白，好像是受了很大的惊吓似的。



玛丽非常喜爱薛特利，她时常说：“全世界再也找不出像我们家少爷那样又高贵、又神气的孩子来。”

她也常逢人便说：“看哪！那可爱的模样儿，那闪亮的金发，还有合身的天鹅绒衣服——虽然是用妈妈